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寄递业务部业务外包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SQPOST20231226)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宿迁市

一、招标条件

本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寄递业务部业务外包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 招标人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采购内容为宿迁市分公司寄递业务部业务外包项目, 分成4个分包。项目服务期1年, 合同到期经采购方评估后双方无异议方可续签, 续展次数不得超过2次, 其中第一年总预算193.9万元, 三年总预算618.43万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4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分包1同城项目部特快揽收业务外包服务

分包2物流营销中心业务外包服务

分包3政企中心业务外包服务

分包4洋河营业部特快揽收业务外包服务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分包1同城项目部特快揽收业务外包服务:

1) 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 能够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标准。(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3) 投标人须能够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 查询地址: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提供承诺书, 采购人将进行核实, 以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实信息为准)。

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查询地址: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提供承诺书, 采购人将进行核实, 以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核实信息为准)。

6)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 格式见资格

审查承诺书)

7)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8)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江苏省分公司或宿迁市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投标人投标。(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可转包、分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10)投标人自2020年12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外包服务项目,且单个项目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30万元。(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标的页、合同签章页)复印件。如提供框架合同复印件的,则必须同时提供相对应的结算凭证复印件,时间以结算凭证日期为主。原件备查)

11)投标人在中标地区须设有服务场所或承诺中标后两周内在中标地区设立服务场所(提供服务场所证明材料或设立承诺书加盖公章)。

注: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人须按照“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分包2物流营销中心业务外包服务:

1)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投标人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标准。(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3)投标人须能够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4)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查询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 (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实信息为准)。

5)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地址: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核实信息为准)。

6)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7)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

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8) 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江苏省分公司或宿迁市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投标人投标。（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可转包、分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10) 投标人自2020年12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外包服务项目，且单个项目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30万元。（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标的页、合同签章页）复印件。如提供框架合同复印件的，则必须同时提供相对应的结算凭证复印件，时间以结算凭证日期为主。原件备查）

11) 投标人在中标地区须设有服务场所或承诺中标后两周内在中地区设立服务场所（提供服务场所证明材料或设立承诺书加盖公章）。

注：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人须按照“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分包3政企中心业务外包服务：

1) 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标准。（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3) 投标人须能够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查询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实信息为准）。

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地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核实信息为准）。

6)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7)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8) 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江苏省分公司或宿迁市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投标人投标。（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可转包、分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中，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10)投标人自2020年12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外包服务项目，且单个项目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30万元。（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标的页、合同签章页）复印件。如提供框架合同复印件的，则必须同时提供相对应的结算凭证复印件，时间以结算凭证日期为主。原件备查）

11)投标人在中标地区须设有服务场所或承诺中标后两周内在中标地区设立服务场所（提供服务场所证明材料或设立承诺书加盖公章）。

注：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人须按照“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分包4洋河营业部特快揽收业务外包服务：

1)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投标人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标准。（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中，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3)投标人须能够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4)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查询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实信息为准）。

5)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地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核实信息为准）。

6)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中，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7)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中，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8)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江苏省分公司或宿迁市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投标人投标。（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中，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9)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可转包、分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中，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10)投标人自2020年12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外包服务项目，且单个项目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30万元。（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标的页、合同签章页）

复印件。如提供框架合同复印件的，则必须同时提供相对应的结算凭证复印件，时间以结算凭证日期为主。原件备查）

11) 投标人在中标地区须设有服务场所或承诺中标后两周内在中标地区设立服务场所（提供服务场所证明材料或设立承诺书加盖公章）。

注：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人须按照“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4-01-06 08:30到2024-01-12 17:30

获取方式：1、办理CA证书及招标文件下载：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等。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审核通过后缴纳文件费用（电汇缴费并上传缴费凭证，平台暂无支付功能）→确认报名成功→下载招标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8086131或CA客服电话4007888550（周一~周五9:00-17:00） 2、报名审核时须提供并上传以下加盖单位公章的文件复印件1套：招标文件领取确认表（格式见公告附件）、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法人代表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其代理人身份证。 3、购买/发放招标文件时间：2024年1月6日 - 2024年1月12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00至17:30；（请供应商在报名期内及时完成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报名工作） 4、购买/发放招标文件联系人及电话：曹榕，025-83408513； 5、招标文件每个分包每份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提供电子版普通增值税发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01-29 09: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01-29 09:00

开标地点：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发展大道70号宿迁远航大酒店

七、其他

江苏通达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受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委托，就宿迁市分公司寄递业务部业务外包项目项下的货物及服务进行国内公开招标，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以下简称投标人）可前来投标。

项目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寄递业务部业务外包项目

1、招标编号：SQPOST20231226

2、项目概述：根据宿迁邮政业务发展的需要，需采购寄递业务部业务外包服务。

3、招标内容：本次采购内容为宿迁市分公司寄递业务部业务外包项目，分成4个分包。
项目服务期1年，合同到期经采购方评估后双方无异议方可续签，续展次数不得超过2次，其中第一年总预算193.9万元，三年总预算618.43万元。项目具体内容如下：

分包号 服务名称 服务内容

分包1 同城项目部特快揽收业务外包服务 服务内容主要包括同城特快制单和同城特快揽收。合同期一年，合同期满，双方合作顺畅且对外包项目服务评估良好及以上，可进行续展，续展次数不得超过2次。第一年预算38万元，三年总业务量预计15.82万件，预算107.74万元

分包2 物流营销中心业务外包服务 服务内容主要包括物流营销中心宿迁铁塔仓储服务、零担小票揽收以及物流营销中心项目揽收及制单。合同期一年，合同期满，双方合作顺畅且对外包项目服务评估良好及以上，可进行续展，续展次数不得超过2次。铁塔仓储服务业务量预计1691636件/年，零担小票揽收业务量预计183543件/年，物流营销中心项目揽收及制单业务量预计165476 件/年。第一年预算52.3万元，三年总预算156.89万元

分包3 政企中心业务外包服务 服务内容主要包括政企特快揽收和政企协同客服。合同期一年，合同期满，双方合作顺畅且对外包项目服务评估良好及以上，可进行续展，续展次数不得超过2次。政企特快揽收服务三年总业务量预计22.8万件，政企协同客服服务根据每月实际工作时长结算。第一年预算48万元，本项目三年预算160.81万元

分包4 洋河营业部特快揽收业务外包服务 服务内容主要包括洋河特快制单和洋河特快揽收。合同期一年，合同期满，双方合作顺畅且对外包项目服务评估良好及以上，可进行续展，续展次数不得超过2次。第一年预算55.6万元，三年总业务量预计43.6万件，预算192.99万元

本项目单价设置最高限价，投标人基于最高限价报综合折扣，折扣不得超过100%，限价情况具体如下：

分包 服务内容 业务量区间 含税单价最高限价（元/件） 权重

分包1同城项目部特快揽收业务外包服务 同城特快制单 月日均处理量≤200件（含200件） 2.35 90%

月日均处理量>200件（超出部分，不含200件） 2.10 10%

同城特快揽收 月日均处理量≤200件（含200件） 4.80 90%

月日均处理量>200件（超出部分，不含200件） 3.90 10%

分包2物流营销中心业务外包服务 铁塔仓储服务 月日均处理量≤4634件（含） 0.186 90%

月日均处理量>4634件（超出部分（不含4634件） 0.184 10%

零担小票揽收 月日均处理量≤453件（含） 0.64 90%

月日均处理量>453件（超出部分（不含453件） 0.63 10%

物流营销中心项目揽收及制单 月日均处理量≤502件（含） 0.558 90%

月日均处理量>502件（超出部分（不含502件） 0.556 10%

分包3政企中心业务外包服务 政企特快揽收 日均处理量≤220件（含220件） 4.80 90%

日均处理量>220件（超出部分，不含220件） 3.90 10%

政企协同客服 月日均工作时长 \leq 8小时 39.00元/小时 90%

月日均工作时长 $>$ 8小时 38.78 元/小时 10%

分包4洋河营业部特快揽收业务外包服务 洋河特快制单 月日均处理量 \leq 230件（含230件） 2.2 90%

月日均处理量 $>$ 230件（超出部分（不含230件） 2.1 10%

洋河特快揽收 月日均处理量 \leq 220件（含220件） 4.5 90%

月日均处理量 $>$ 220件（超出部分（不含220件） 4.4 10%

注：投标人须按照“量增价减”原则进行报价，否则做废标处理。

4、中标原则：本次采购采用综合评分法进行评审并计算供应商得分，由评标委员会根据得分高低提出供应商排名建议，每个分包各确定1名中标供应商和1名备选供应商，其中综合得分排名第一的为中标供应商，综合得分排名第二的为备选供应商。允许兼投兼中兼备。

5、投标人资格条件：

1) 投标人须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它相关的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具有良好的信誉和诚实的商业道德，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投标人须具备为本项目提供服务的能力，能够满足本项目招标文件中提出的相关重要技术要求和标准。（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3) 投标人须能够自行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6%）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书并加盖公章）。

4) 投标人参加采购活动近三年内（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自成立时间起）无重大事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查询地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index.html>（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核实信息为准）。

5) 投标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企业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地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提供承诺书，采购人将进行核实，以采购人在信用中国网站核实信息为准）。

6) 投标人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分包或者未划分分包的同一项目采购活动。（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7) 与邮政无投资关系且存在以下情况的，不得参加采购活动：邮政领导人员及其亲属和其他特定关系人、邮政员工持股（限非上市公司），以个人身份（组织委派的除外）担任法人、董事长、总经理、监事的企业，以及邮政所属工会或员工集体出资成立的企业。（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8) 本项目不接受被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或江苏省分公司或宿迁市分公司列入黑名单且在限制范围内的投标人投标。（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9)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可转包、分包。（须提供加盖单位公章的承诺书，格式见资格审查承诺书）

10) 投标人自2020年12月1日以来承担过类似外包服务项目，且单个项目合同金额不少于人民币30万元。（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合同首页、合同金额页、合同标的页、合同签章页）复印件。如提供框架合同复印件的，则必须同时提供相对应的结算凭证复印件，时间以结算凭证日期为主。原件备查）

11) 投标人在中标地区须设有服务场所或承诺中标后两周内在中标地区设立服务场所（提供服务场所证明材料或设立承诺书加盖公章）。

注：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方式。投标人须按照“第四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提供上述资格要求的有效证明材料，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6、招标文件的获取方式：

6.1、办理CA证书及招标文件下载：登录“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办理CA证书等。流程：注册→登录→【CA办理】→查找对应项目→报名→填写相关信息→审核→审核通过后缴纳文件费用（电汇缴费并上传缴费凭证，平台暂无支付功能）→确认报名成功→下载招标文件。CA证书办理、“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相关事宜请下载“平台首页—用户中心—下载中心—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操作手册—电子采购分册—投标人”，或可联系客服电话 4008086131或CA客服电话 4007888550（周一～周五9:00-17:00）

6.2、报名审核时须提供并上传以下加盖单位公章的文件复印件1套：招标文件领取确认表（格式见公告附件）、营业执照副本（三证合一）、法人代表身份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其代理人身份证。

6.3、购买/发放招标文件时间：2024年1月6日 - 2024年1月12日，上午8：30至11：30，下午14：00至17：30；（请供应商在报名期内及时完成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上报名工作）

6.4、购买/发放招标文件联系人及电话：曹榕，025-83408513；

6.5、招标文件每个分包每份售价人民币300元，售后不退。（提供电子版普通增值税发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完成“下载招标文件”的操作。

7、投标文件的递交：

7.1、递交平台、递交时间、签到。电子版与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均为2024年1月29日上午9:00（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并在2024年1月29日上午8:00-9:00（北京时间）同时完成纸质版投标文件和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未在平台递交加密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未在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版投标文件“签到”流程的视同未投标，不参与评审）。

7.2、纸质版投标文件递交及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地点：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发展大道70号宿迁远航大酒店。投标人须现场递交纸质版投标文件，并且备好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电脑，保证网络畅通、运行环境良好、介质完好等，不影响开标后现场解密电子版投标文件。逾期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以及不符合规定的纸质版和电子版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7.3、加密、解密。投标人须在开标前对“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递交的电子版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人须在平台下载《中国邮政投标管家》工具结合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的编制，并在开标前进行加密后上传至平台。开标时，使用CA证书进行电子版投标文件解密。递交投标（应答）文件的设备需为投标人自主可控的电脑终端设备，不得与其他潜在供应商使用同一台电脑递交投标（应答）文件。如开标/评审后发现不同投标（应答）人上传投标（应答）文件的网卡信息/MAC地址、CPU信息/CPUID信息同时完全一致的，对本项目该投标（应答）人投标（应答）的标包/标段予以否决。

7.4、电子版投标文件与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须相同，如出现不同时，以纸质文件为准。招标文件中要求的盖章、签字，在制作电子版投标文件时可以是有效的电子签章（包括公章的电子签章及人名的电子签章），也可以是加盖公章、签字的纸质版扫描件。（电子签章后，文档不应再修改，否则签章无效；如需修改，请修改后重新签章）。

7.5、电子投标文件递交及解密异常时的处理方式。当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异常时，投标人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的【30分钟内】将操作失败的系统桌面的全幅截图提交招标代理机构，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以纸质投标文件为准，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如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但解密异常，或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

7.6、联系人及电话：郝工（13236597390）、邵工（13851992096）。

8、开标：

8.1、开标形式：本项目采用在“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网址：<https://cg.11185.cn>）线上解密开标。

8.2、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人需在开标时间后尽快完成线上投标文件的解密，并自行查看开标结果。解密截止时间之后仍未按规定完成解密的，以递交的纸质版投标文件开标，如也无纸质版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将被否决。投标人须自行考虑互联网网络及运行环境不畅、介质损坏等因素造成的风险。

8.3、开标地点：江苏省宿迁市宿城区发展大道70号宿迁远航大酒店。

8.4、要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现场参与开标。

9、发布公告的媒体：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邮政集团公司官网及中国邮政电子采购与供应平台（<https://cg.11185.cn>）上发布，其它媒介转载无效。

10、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同达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南京市山西路8号金山大厦A座1106室

联系人：郝工

电话：13236597390

银行信息（适用于购买采购文件、递交保证金等）：

开户名称：江苏同达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银行：光大银行南京湖北路支行

账 号：76580188005860461

汇款备注：XX采购项目项目标书费（投标保证金）

附：

招标文件领取确认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分包号：

1、投标人名称：

2、联系人姓名：

3、手机号码：

4、地址：

5、邮箱：

6、开票信息：

单位名称：

税 号：

开户银行：

银行行号：

账 号：

单位名称：

日期：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宿迁市分公司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同达通信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 南京市山西路8号金山大厦A座1106室

联 系 人： 郝工

电 话： 13236597390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郝大庆（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